清水委文〔2024〕2号 签发人：周英海

中共云阳县清水土家族乡委员会

云阳县清水土家族乡人民政府

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3年，清水土家族乡党委政府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第六次党代会、市委六届二次全会、县委十五届四次全会各项部署和《2023年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具体要求，以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为第一职责，以满足群众法律需求为第一目标，以人民满意为第一标准，加速打造具有清水辨识度的法治建设成果，深入开展了全民普法、基层治理、人民调解、安置帮教、社区矫正和基层法律服务等工作，为清水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新突破。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法治理论武装，将法治思维贯穿于工作实践。一是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将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纳入党委中心组和干部职工会学习，全面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总目标、总方向、总要求，更好地推动平安云阳建设。二是建立健全学习制度，推进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常态化。全年利用党委会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12次，交流讨论发言80余人次；同时利用周前会集中学习22次，将习近平法治思想成果案件进行总结提炼，引导机关干部运用法治思维解决群众征地拆迁、占地补偿、山林土地权属等热点难点问题16件。

（二）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优化协同高效，强化整体推动。一是着力实现政府职能深刻转变。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基本形成边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行高效、法治保障的政府机构职能体系。对接法定职责事项清单336项，协同配合事项责任清单62项。二是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精简市场准入行政许可事项。开展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备案管理事项清单编制工作。推行“减证便民”，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落实一次性告知承诺制，确保人民群众一件事一跑一次路，强化信息资源共享，实现“一网通办”“全程网办”，进一步压缩办理时限，行政审批事项均在法定期限内完成。2023年清水土家族乡便民服务中心共接待群众7630余人次，受理各类项目5120项，其中咨询1190件。三是有力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党委政府按照“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市场经济基础制度”、“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原则，组织召开优化营商环境法治讲座，建立政企沟通机制，搭建信息交流平台，全力为企业排忧解难。

（三）健全依法行政工作体系，推进公正文明执法。一是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规范性文件须经政府法律顾问审核、党政主要领导同意后进行公开。落实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实行对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印发制度。二是严格政务规范性文件公开要求。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云阳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文件要求，规范性文件全部在政府公众信息网予以公开和动态更新。2023年公开政策新文件18条。

（四）健全行政决策制度体系，提高依法决策水平。党委严格遵循法定权限、执行程序作出决策，确保决策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规定。通过公职律师介入、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干部集体讨论、群众监督等举措，作出重大决策，形成了科学、民主的依法决策程序。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清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将法治政府建设成效作为领导班子推进法治建设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为全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2023年公职律师参与各类合同合法性审查176份。

（五）筑牢法治观念，提高依法行政依法执法工作效能。一是开展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落实“三定方案”等规定，配备与执法工作实际相适应的行政执法人，由政法委员统筹，实行“一支队伍管执法”，落实综合执法、联合执法、协作执法、工作机制，明确综合执法主体，整合执法资源。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研究协调综合执法过程中的难点热点问题，实现步调一致。二是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对行政执法检查事项、执法内容、执法权限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公示。定期对执法权责清单进行更新，取消没有法律、法规、规章依据和已经废除的执法事项，严格落实执法清单化。严格执法量裁标准，保障执法过程合法、执法文书规范、执法案卷完整，推进行政执法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三是开展重点领域执法。针对辖区企业、餐饮酒店、商超、道路交通等重点领域创新执法方式，严格落实轻微违法免罚和初次违法慎罚制度，严格执行市、县两级“免罚清单”，对查处的初次违法给予警告，下达限时整改通知书，整改后进行复查。按照违法行为的性质，按照一案一处理原则，落实柔性执法。提升群众满意度，避免执法冲突的产生。加快推进数字化执法和云上执法的运用，开展线上执法监督，运用科技手段进行执法。四是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制度。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制度，由行政执法人员对执法对象开展普法宣传。积极开展以案普法、以案释法工作，强化司法机关、行政执法部门、法律服务机构等以案释法主体责任，推动有关执法、司法部门发布典型案例，推行全程说理式执法。五是全面扎实推进专项行动整治工作。重拳出击整治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更新执法理念、优化执法方式，不断提升执法能力和保障水平，坚持从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入手，全面摸排、清理、纠正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行政执法队伍中存在的各类顽瘴痼疾，开展问题整治，确保取得实效。

（六）健立突发事件应对体系，提升突发事件处置程能力。一是细化完善突发事件应对制度体系，制定突发事件应对应急预案。二是着力提升领导干部和职工突发事件应对处理能力，强化风险意识，基层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和应急执法能力有效提升。抓住法治政府建设的关键少数，打通通道，实现高质量法治政府建设。三是配强突发事件应对处理社会力量，组织社会工作者、网格员、志愿者等参与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各村组织5—10名志愿者组成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小组，明确其权利和义务，实现法治框架下更高水平的良性互动。2023年组织地灾、旱灾、洪灾、森林防火演练8次，参与落水救援、取马蜂窝、灭火、人员营救等应急救援31次，出动救援人员240余人次。成立抗旱救灾工作领导小组，强化统筹协调，累计组建抗旱应急队伍2个、人员30余人，全年累计送水370余车次4400余吨，有效解决群众饮水困难问题。

（七）践行“枫桥经验”，完善矛盾纠纷行政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一是健全组织网络，有效推进社会矛盾化解。全乡已建成综治中心15个，建立调委会15个，打造具有清水特色的调解品牌“毛幺爸”调解工作室。培养“法律明白人”84人，聘请法律顾问5名，专职调解员2人，兼职调解员56名，全覆盖14个“毛幺爸”调解工作室。截止2023年底，共计开展矛盾纠纷排查230余次，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86件，并录入系统。二是行政调解应调尽调。针对7个重点领域和辖区征地补偿纠纷，违法建筑拆除等纠纷，政府成立调解化解小组，积极开展行政调解工作。三是行政应诉应出尽出，2023年无行政复议，无行政诉讼。四是完善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工作运行机制，聘请法律顾问5名全覆盖14个村，培养“法律明白人”84人，引导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处理各类矛盾纠纷，大大提高了依法行政能力。五是坚持畅通信访渠道，维护信访秩序。制定领导干部下访接访安排表，落实信访责任，依法有效地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六是强化重点人员管控。以“为人民服务”为导向狠抓社会治理建设，依法严厉打击危害最突出的、群众最关注的涉毒、涉诈、涉黑等违法犯罪，依法管控全乡52名刑释解教人员、8名社区矫正人员、61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3名在管社戒社康人员重点人员，至目前未发生失控肇事事件。

（八）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一是自觉接受人大和政协监督。始终坚持把议案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探索建立议案建议、提案归类办结管理机制。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设立举报信箱，对成效明显的按照规定进行表扬和政策激励力度，对不作为乱作为的依规依法严肃问责。办理各类评议意见建议、督查意见建议、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意见建议及司法建议、检察建议、复议建议、执法监督建议16条。二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要求，遵循“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依托云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群众密切关心的安全生产、乡村振兴、社会救助等民生实事，2023年以来，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策文件信息18条，切实做好政务公开，确保政务运行透明。

（九）加快数字化转型，创新执法方式。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以“12348重庆法网”、141平台、数字重庆建设为依托，积极探索建设集执法程序网上流转、执法信息自动采集、执法活动网上监督和执法情况网上查询等功能于一体的行政执法信息平台和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实现执法全过程网上办案，执法全流程网上监管，提高行政执法效率。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积极探索“非现场执法”，加大视频监控、无人机巡查、仪器定点监测等技术手段运用力度。一是积极运用“141”数字化平台和“渝快办”平台，推动证照办理新载体，分类提供政策文件和权威解读，实现利企便民政策全景展示“一站式”发布。通过“渝快办”平台联动推送开办企业、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信息，实现民生企业主动服务。二是在执法行为中坚持做好政执法公示、执法过程全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法治审核“三项制度”，对于行政处罚决定及时上网公示，做到公开透明。

（十）持续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一是责任化、清单化落实问题整改。完成人大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问题反馈的整改工销号，建立反馈问题清单，划定整改时限，确保限时高质量完成整改工作。二是开展道路交通和运输执法领域专项整治整改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举一反三，进行整改销号。三是持续加强基层执法力量的法治培训，提升依法执政、依法行政能力。同时运用线上平台加强法治建设舆论宣传和正面引导，提升政府公信力。

二、2023年党政主要负责任人履行法治建设责任、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党委政府坚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按照《中共云阳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相关要求，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一是强化党对法治建设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四个亲自、五个同步，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把民法典作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行政监督的重要标尺，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清水发展、维护稳定。全年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报告4次，及时研究和部署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难点、热点问题。加强法律顾问和律师队伍建设，完善和落实培训、考核、奖惩等机制，提升参与重大决策的能力水平。二是强化法治政府建设宣传报道。在龙洞村建设以“研学·普法入心”为主题的地法治文化广场，依托歧山村军警民一体化基地与建兴村清风长廊，弘扬法治文化。建成一支由民警、法官、公共法律骨干和法律明白人组成的“四人”专业普法队伍。开展普法宣讲，教育引导群众学法懂法、遵法守法。目前已经完成市级乡村治理示范村创建3个，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创建1个。三是全面落实经费保障。将法治建设经费纳入财政预算，按时、足额拨付法治政府建设所需各项开支，切实做到机构、人员、经费“三落实”。四是积极推动年度工作目标。及时研究和解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的重要事项和突出问题，常态化、制度化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依法行政工作纳入目标管理考核和机关干部年度考核。党委主要负责人定期听取法治建设有关工作汇报，进一步强化法治思维、法治意识，营造法治政府建设良好氛围，推动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取得新进展。

三、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回顾过去的一年，尽管我乡在法治政府建设上取得了部分的成绩，但离县委县政府要求仍有一定的差距和不足。一是执法队伍综合素质需要进一步提升，在新形势、新要求下，个别执法人员的理论水平有待提升。二是部分党员干部年龄偏大，学法用法意识不够强，运用法律手段解决各种矛盾和问题的意识和能力有待提高。

四、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目标

2024年，我乡将持之以恒抓好、抓实、抓细法治建设工作。一是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法治建设的组织领导。强化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力推进清水的康养城建设，为清水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二是强化宣传，持续推动八五普法宣传。以龙洞村法治广场、歧山村军警民融合基地和建兴村清风长廊为载体，不断创新形式、创新手段，丰富载体，全力推进法治宣传教育。三是充实普法宣传队伍，提升法治建设水平。积极谋划争取资金，配强普法宣传队伍，加大法治队伍培训力度，将法治融入到基层治理中去。四是持续开展示范创建工作。按照法治示范创建工作要求，继续开展市级、国家级乡村治理示范村创建工作。五是持续提升数字化法治政府建设。运用“141”数字化平台和“渝快办”平台，推进更多政务服务事项“掌上办”、“指尖办”。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中共云阳县清水土家族乡委员会

 云阳县清水土家族乡人民政府

 2024年1月9日

云阳县清水土家族乡党政办公室 2024年1月17日印发